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6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刘建德先生外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5/6，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总经理刘建德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19日~2026年5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00,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456%
累计已回购金额	30,500,966.9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9.86元/股~70.5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5日、2025年5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其中，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数量不低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拟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不高于实际回购总量的50%。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0元/股（含），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375,000

股至 625,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和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5）。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3.86 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生效，按照本次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 556,999 股至 928,332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53.86/股（含）调整为 102/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股份回购期间内，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00,000 股（本次回购），占公司总股本 157,074,408 股的比例为 0.445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70.52 元/股，最低价为 39.86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500,966.9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